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处室文件

徐生院教发〔2025〕10号

关于开展教学场所安全检查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江苏省教育厅和徐州市教育局关于校园安全工作的部署要求，切实保障全校师生员工生命财产安全和校园稳定，现开展教学场所安全检查工作。

一、检查时间

1.自查：2025年4月18日-4月23日

2.检查：2025年4月24日-4月25日

二、检查场所

教学楼、实验实训室、实验实训基地

三、检查内容

1.教学场所建筑结构是否安全，墙体有无倾斜、裂缝、渗漏等问题。

2.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是否畅通无阻，疏散指示标志和应急照明设施是否正常工作。

3.消防设施和器材是否配备齐全，性能是否完好，是否

定期进行维护和保养等。

4.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明火、焚烧杂物等行为，易燃、易爆物品的存放和使用是否符合消防安全规定。

5.各类电气设备、配电箱、配电柜等是否符合安全要求，有无漏电、短路等安全隐患，接地系统是否可靠。

6.电气设施和线路安全问题、日常巡查检修记录、安全制度台账。

7.危化品管理是否规范，废弃物和废液处置是否规范等。

8.贵重、精密仪器是否制定操作规范、安全提醒，是否定期维护和保养，是否做好使用维修记录。

9.安全标识是否齐全、清晰，如禁止标志、警告标志、指令标志、提示标志等，是否在危险部位和关键场所设置了明显的安全警示。

10.各教学场所使用情况是否及时登记，教学安全管理台账是否分类整理并装盒归档。

四、检查方式

1.各教学单位自查：全面自查，建立问题台账并限期整改。

2.学校检查：学校成立教学安全检查小组，进行现场检查、查看台账。

五、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各教学单位要严格落实安全主体责任，学院领导牵头部署，确保自查不留死角。

2.即查即改：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立行立改，短期内无法整改的需制定方案并报备。

3.材料报送：请各教学单位于 4 月 23 日下班前将整改报告（盖章 pdf 版）发至教务处邮箱（jwc83628020@163.com）。

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教务处

2025 年 4 月 18 日